

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

根据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中国证监会公告〔2017〕第13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，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公司）决定自2023年12月19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国寿安保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场内简称“国寿500”，基金代码：510560）所持有的“中天3”（股票代码：400174）按照0.00元进行估值。

本公司将密切关注该股票后续经营情况及其他重大事项，进行合理评估。

特此公告

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3年12月20日